

108年國家發展計畫

— 衝刺建設 貫徹執行力 —

(核定本)

中華民國107年12月

108年國家發展計畫

— 衝刺建設 貫徹執行力 —

目 錄

頁次

壹、國內外經濟情勢及總體經濟目標	2
一、國內外經濟情勢	2
二、總體經濟目標	6
貳、安居樂業	9
一、發展經濟	9
(一)落實投資臺灣	9
(二)促進薪資成長	11
(三)發展數位經濟	11
(四)打造智慧政府	14
(五)加速新創事業發展	15
(六)致力「五加二」產業創新發展	16
(七)優化所得稅制	19
(八)永續觀光發展	20
二、幸福家園	20
(一)強化打擊犯罪	20
(二)健全社會安全網	22
(三)完善長期照顧	22
(四)強化污染防制	23
(五)實現居住正義	24

頁次

(六)確保食品安全 24

(七)促進人權保障與性別平等 25

參、生生不息 26

一、營造友善育兒環境 26

二、完善育人攬才及移民政策 27

三、促進國民健康 28

四、推動成為雙語國家 29

肆、均衡臺灣 31

一、永續國土發展 31

二、推動地方創生 32

三、加速執行前瞻基礎建設 33

四、高質化交通運輸 34

五、深耕臺灣文化 35

六、均衡資源分配 36

伍、國家安全與國際參與 38

一、捍衛國家主權 38

二、擴大國際參與 39

陸、落實KPI 展現執行力 40

108年國家發展計畫

—衝刺建設 貫徹執行力—

為循序推進幸福臺灣進程，政府積極開展各項改革工程，進行產業結構轉型，並彰顯社會的公平與正義。迄今，「五加二」產業創新計畫已有效驅動產業升級轉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的公共效益刻正發酵中，投資環境五缺問題逐步解決，多元興辦社會住宅、長照2.0、公共及準公共化托育、強化治安反毒等政策，也讓社會安全網漸趨完備。

面對全球經貿秩序重整、數位經濟快速發展的新局勢，「108年國家發展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將在既有的基礎與成果之上，接地氣、拚經濟，全力衝刺各項建設，強化除弊興利的深度、廣度與人民感受度，並呼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精神，不斷深耕國家實力，壯大臺灣。爰此，本計畫之規劃，首先將秉持「求穩、應變、進步」的因應準則，務實訂定年度總體經濟目標，並全力達成，以確保經濟的持續穩健復甦；同時，為切合人民對國家未來的期待，亦將同步推展安居樂業、生生不息、均衡臺灣、國家安全與國際參與等四大施政主軸，全方位推動國家發展，持續強化臺灣的堅韌性與幸福感，創造臺灣永續生存的利基。

鑒於執行力才是各項計畫目標能否如質如實達成的王道，並讓施政更加聚焦、人民真正有感，在跨機關KPI方面，本計畫除持續將原有反毒策略、食安五環、空污防制、長期照顧、公共化托育、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產業、生醫產業、新農業、新南向等11項政策列為政府施政的重中之重外，考量「智慧政府」對提升國家數位競爭力的重要性，以及「地方創生」將有助於都市減壓及均衡臺灣，爰增訂「智慧政府」及「地方創生」兩項跨機關政策，期透過政策規劃、執行與績效追蹤的三位一體，凝聚行政團隊的整體戰力，充分展現政府「衝刺建設，貫徹執行力」的決心與毅力。

壹、國內外經濟情勢及總體經濟目標

2018及2019年全球景氣擴張步調減緩，IMF及OECD預測2019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分別下修至3.7%及3.5%。我國為全球產業供應鏈的重要環節，為應對國際經濟前景存在諸多不確定性，及提升國內經濟活力與潛力，2019年政府積極擴大公共建設與增加科技預算、推動數位轉型及落實結構改革。在需求面，內需為驅動經濟成長的主力；在供給面，創新及數位化發展為啟動經濟成長的動力。

一、國內外經濟情勢

(一)國際經濟情勢

1.全球經濟成長減緩，經濟下行風險擴大

—IMF 10月預測，2018及2019年全球經濟成長率3.7%，較7月預測低0.2個百分點；IHS Markit 11月預測分別為3.2%及3.1%；OECD 11月預測2019年全球經濟動能減弱，全球經濟成長率3.5%，低於2018年3.7%。國際機構下調2019年全球經濟預測主因是，貿易保護主義升溫、主要央行貨幣政策逐漸正常化及部分新興市場面臨的外部與金融壓力增加，導致全球經濟下行風險擴大。

—IMF預測，2019年先進經濟體經濟成長率2.1%，較2018年2.4%低0.3個百分點。其中，美國受美中貿易摩擦影響，2019年經濟成長率由2018年的2.9%降至2.5%。2018及2019年新興市場及開發中經濟體經濟成長率4.7%。其中，2019年中國大陸經濟成長率6.2%，較2018年6.6%降0.4個百分點。

2.世界貿易量成長趨緩，對全球經濟成長衝擊擴大

—貿易爭端是全球經濟面臨的最大不確定性因素，IMF預測，2018年世界貿易量成長率由2017年的5.2%降至4.2%，降低1個百分點；2019年續降至4.0%。

—2018及2019年世界貿易量成長率連2年下滑，顯示貿易緊張局勢明顯加劇，影響商業與金融市場信心，擾亂全球供應鏈運作的穩定性及產業布局，不利全球投資與經濟成長。

3. 國際石油市場供求預期變動大，衝擊國際油價

- 2018年國際石油市場經歷劇烈動盪，10月初國際油價創高後即呈反轉下跌走勢。
- 石油輸出國家組織(OPEC)11月指出，2019年全球原油需求成長減緩高於預期，加以非OPEC國家原油供給增加，對國際油價持續造成壓力。美國能源資訊署(EIA)及IMF預估，2019年國際油價預期波動仍大，惟低於2018年的水準。IMF 10月預測，2019年英國布蘭特、杜拜及WTI原油之平均價格每桶68.76美元，低於2018年的每桶69.38美元。另EIA 11月預測，2019年WTI原油價格每桶64.85美元，低於2018年的每桶66.79美元。

(二) 國際潛在機會與風險

1. 潛在機會

- 數位經濟是帶動生產力成長與改善國民福祉的重要驅動力，OECD、IMF等建議各國應掌握契機，推動數位轉型，確保數位化成為關鍵性的經濟成長引擎。同時，強化創新治理、避免數位經濟發展造成高昂的轉型代價(貧富差距擴大、失業率升高)，實現包容性數位成長。
- IMF 10月「亞太地區經濟展望」報告指出，1995至2016年數位產業創新對亞洲地區人均GDP成長的貢獻達28%，反映數位產業對提升生產力及改善國民福祉的潛力巨大。另亞洲在電子商務與金融科技領域居全球領先地位，經濟成長模式應以創新驅動為主，以贏得廣泛數位紅利。
- 數位貿易及跨境數據流動已是世界貿易的未來發展潮流。WTO「2018年世界貿易報告」指出，在數位科技降低貿易成本、創造新市場及新產品效應帶動下，2016至2030年全球貿易平均每年可增加1.8至2個百分點。Google與淡馬錫(Temasek)11月估算，2025年東南亞網路經濟規模可達2,400億美元，為目前規模的3.3倍。東南亞數位經濟蓬勃發展，有利推動國內科技業者的新南向布局，帶動貿易與投資。

2. 國際潛在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

- 貿易緊張與貿易政策不確定性：貿易衝突擴大及可能遠離多邊、以規則為基礎的貿易體系，將導致全球貿易規模進一步下滑，擾亂全球供應鏈運作，對亞洲在全球供應鏈中占重要地位的國家有巨大影響，抑制投資與貿易。
- 全球金融波動風險：例如，若美國通膨率高於市場預期，導致市場對美國升息預期改變，將加速擴大新興市場資本流動逆轉，加劇全球金融市場波動。
- 中國大陸經濟金融風險：中國大陸在經濟結構轉型及美中貿易緊張持續升溫等因素影響下，經濟成長下行風險大增。若中國大陸經濟硬著陸，將影響全球經濟成長。
- 地緣政治風險：例如，美國正式啟動對伊朗制裁，導致國際原油供應不確定性升高，加劇國際油價波動，並衝擊新興市場表現。另英國脫歐進程、歐洲極右勢力復燃、義大利預算赤字問題及可能衍生的脫歐疑慮等，亦可能衝擊經濟發展。

(三) 國內經濟情勢

1. 國內景氣溫和擴張，內需為驅動經濟成長的主力

- 主計總處11月預測，2018及2019年臺灣經濟成長率分別為2.66%與2.41%，成長模式由2017年的仰賴外貿轉為內需驅動成長，2018及2019年內需對經濟成長率貢獻由2017年的1.08個百分點，大幅升至2.92及2.02個百分點。

2. 民間消費成長和緩，需擴增消費潛能

- 2018年國內就業情勢持續改善，軍公教調薪，企業現金股利發放創新高且調薪積極，有利增進民間消費；惟年金改革實施及若干民生必需品價格調漲，抑低消費意願，民間消費實質成長率2.17%(占名目GDP比率53.73%)；2019年企業調薪積極，加以「所得稅制優化措施」實施及基本工資調升，有助挹注消費動能，民間消費實質成長2.23%。
- 主計總處預測，2017至2019年民間消費實質成長率均低於

經濟成長率，顯示民間消費動能未充分發揮，有必要加速提振消費信心，以推動內需成長。

3. 國內投資力道增強，超額儲蓄縮減，惟仍呈長期偏高

— 2018及2019年固定投資實質成長率由2017年的-0.12%轉為正成長，分別為3.59%及5.40%。其中：政府加速落實投資臺灣計畫，積極擴大前瞻基礎建設，解決五缺問題，優化投資環境，政府投資實質成長率分別為3.84%及11.03%；民間投資在公共投資及政策效應帶動下，實質成長率分別為3.15%及4.12%。

— 2018年投資率（占GNI比率）由2017年的19.72%升至21.09%，提高1.37個百分點，致2018年超額儲蓄金額降至2.15兆元，為近4年最低；超額儲蓄率亦由2017年的14.57%降至11.84%，下降2.73個百分點。惟近十年來，國內超額儲蓄累計金額已高達18.67兆元，突顯國內資金未被有效運用於資本累積，形同資源閒置，不利我國經濟持續發展。

4. 受制國際不確定性風險影響，出口動能轉緩

— 2018年下半年美中貿易爭端升溫，新興市場經濟與金融風險升高，影響我國出口表現。2018年輸出實質成長率3.37%，較2017年7.43%降4.06個百分點；2019年貿易爭端恐持續，不利全球經貿成長，我國輸出實質成長率續降至3.06%。

— 政府積極推動出口多元化，減緩貿易保護升溫對出口的不利影響，2018年1至10月累計，我國對新南向18國家商品出口較上年同期增3.0%。

5. 勞動市場尚屬穩健，惟人口結構轉變，抑低就業擴張

— 2018年國內勞動市場情勢穩定，1至10月勞動參與率平均58.97%，較上年同期增0.16個百分點；失業率平均3.71%，為2001年以來同期最低。根據本會人口推估，受人口結構少子化與高齡化影響，15至64歲的工作年齡人口將逐年下降，抑低就業人數成長力道，不利經濟成長動能。

6. 國內物價尚屬平穩，惟CPI與GDP平減價格走勢分歧，不利縮小實質GDP與實質薪資成長差距

— 2018年下半年天候持續平穩，抑低食物類價格，加以油價緩漲措施，紓緩CPI上漲壓力，CPI年增1.43%。2019年雖基本工資調升，惟隨菸稅效應結束及國際油價下跌，預測CPI上漲0.96%。

— 2018年國內名目GDP成長率1.79%，低於實質GDP成長率2.66%，致GDP平減指數年增率為-0.85%。CPI與GDP平減指數走勢分歧，是導致實質GDP與實質薪資成長差距擴大的重要因素之一。就GDP平減指數組成因子觀察，2018年GDP平減指數年增率為負，主要是輸出入物價漲幅差距擴大，國內貿易條件趨於惡化。

7. 數位經濟為推動經濟發展的引擎

— 2017年我國ICT產業占名目GDP比重16.92%(以最狹義的數位經濟定義衡量；2017年為主計總處公布的最新年度)，且ICT實質成長率6.70%為同期經濟成長率的2.18倍，顯示數位化發展對促進經濟的潛力大。

— IMF 2018年10月「亞太地區經濟展望」報告指出，1999至2016年數位經濟產業創新對亞洲地區人均GDP的貢獻達28%，數位經濟成為推動經濟成長的重要驅動力。政府需掌握數位經濟發展契機，同時應對數位經濟產生的外溢效應。

二、總體經濟目標

(一) 目標設定構想

配合國家建設發展需求，及應對2019年全球經濟下行風險對國內的不利影響，2019年國發計畫總體經濟目標設定，強調採取擴張性財政政策、妥適貨幣政策及推動結構性改革三管齊下的總體政策搭配，挖掘數位經濟等新的成長來源，實現包容性成長。重點有二：

1. 提升成長動能：加速執行公共投資，改善投資環境，促進民間投資、吸引外人投資與引導台商回台實體投資；推動產業

創新與數位經濟發展，開拓民間消費，並擴大輸出，提升創新活力與發展潛力。

2. 加速經濟轉型：因應創新治理及新興議題挑戰，推動涵蓋金融、勞動、貿易及投資等領域的結構改革，促進社會包容及永續成長。

(二) 公共支出政策變數設定

1. 政府推動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及綠能投資，2019年公共投資名目金額7,915億元(政府投資5,632億元、公營事業投資2,283億元)，較2018年增832億元，年增率11.75%。併計政府消費2兆5,836億元，公共支出規模3兆3,750億元(占GDP比率18.40%)。
2. 在嚴守財政紀律前提下，2019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出規模首次突破2兆元，同時依循「安居樂業」、「生生不息」及「均衡臺灣」三大施政主軸，分配預算。其中：公共建設計畫3,927億元(+7.7%)；科技發展計畫1,534億元(+8.4%)；產業創新計畫619億元(+3.7%)；再生能源經費289億元(+44.8%)；長照服務經費390億元(+6.3%)。

(三) 重要總體經濟目標

綜合考量國內外情勢及政府各項積極性政策作為，設定2019年重要總體經濟目標如次：

- 經濟成長率2.4%~2.6%。若全球經濟如預期溫和成長，政策執行力發揮綜效，則上看2.6%；若發生全球經濟下行風險，政府適時採取穩定金融與經濟措施，減緩國際因素對我國景氣的衝擊，則為2.4%。
- 失業率3.6%~3.7%。
- 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率維持在2.0%以下。

2019年重要總體經濟目標設定

單位：%

項 目	預測值 (主計總處2018年11月)		2019年國家發展 計畫目標值
	2018年	2019年	
經濟成長率	2.66	2.41	2.4~2.6
失業率*	3.71	3.70	3.6~3.7
消費者物價指數上漲率	1.43	0.96	維持在2以下

*：2018及2019年失業率預測數為本會推估結果。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國家發展委員會。

貳、安居樂業

拚經濟、助產業、安民生，建設一個讓國人可以安居樂業的優良環境，是政府當前施政的首要工作。為人民「樂業」，政府全力發展經濟，排除生產要素及法規制度等投資障礙，持續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以創新及投資帶動產業發展，進而創造就業機會，加速薪資成長，讓百業昌盛、人民富足；為人民「安居」，政府全力營造宜居的幸福家園，加強防制毒品、詐欺、暴力、洗錢與污染，持續完善社會安全網、長期照顧、食品安全、社會住宅等生活保障，並加速開展人權保障與性別平等社會工程，建設世世代代可以在此安生立命的幸福臺灣。

一、發展經濟

為促進經濟繁榮，政府持續務實解決五缺問題、落實執行法規鬆綁、優化所得稅制，並精進環評制度；同時，致力發展數位經濟、扶植新創事業、打造智慧政府，並持續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以加速經濟結構轉型升級。

(一)落實投資臺灣

1.加速解決五缺問題

(1)土地：落實「公有土地優惠釋出」、「民間閒置土地輔導釋出」及「產業用地開發與更新」等三大策略，受理申請都市型工業區立體化更新，以增加可設廠之樓地板面積；公告閒置土地名單，透過輔導、罰款及強制的漸進作法，促使閒置土地儘速釋出；運用前瞻基礎建設特別預算，針對在地型園區及既有工業區，補助興建或改善公共設施，以新增設廠用地等具體作法，預計至2022年可釋出產業用地1,699公頃。

(2)供水：持續推動「開源」、「節流」、「調度」及「備援」等四大策略，藉由建置水利基礎建設、降低漏水率、提升農業用水效率，以及工業用水循環利用等作法，預計2019年可增加每日27萬噸水源，並完成南北水源調度管線，發

揮穩定供水功能。

- (3)供電：貫徹「多元創能增加供給」、「積極節能全民參與」及「靈活調度智慧儲能」等三大策略，持續推動新發電機組興建計畫，並擴大再生能源設置量，自2019年起達成備用容量率15%、備轉容量率10%的目標，確保供電無虞。
- (4)人力：加強執行「媒合就業，開發勞動力」、「改善低薪，創造友善職場」及「產學雙贏，縮短學用落差」等三大策略，規劃客製化產學訓專班、建教合作及專案媒合人力，協助企業補實人力需求。
- (5)人才：力行「育才、留才、攬才」三大對策，透過稅制優化、新增企業員工獎酬管道、打造新創友善創業環境、強化產學連結及擴大培育數位科技人才等方式，滿足產業人才需求；積極落實「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以及推動「新經濟移民法」立法，建構友善外國人才工作及居留環境，加強延攬國際優秀人才。

2.協助臺商回臺投資

推動「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協助受美中貿易衝突影響的臺商順利返臺投資，整合各部會資源，自2019年1月1日啟動，實施期程3年，以企業需求為導向，提供客製化單一窗口服務，力求縮短行政流程，並從滿足用地需求、充裕產業人力、協助快速融資、穩定供應水電、稅務專屬服務等五大策略著手，吸引優質臺商回臺，促進產業升級轉型，打造臺灣成為全球產業供應鏈樞紐。

3.積極落實法規鬆綁

- (1)從簡政便民的角度，透過「由下而上」、「由外而內」及「時間管控」等三項原則，持續推動法規鬆綁。
- (2)持續聆聽企業、商會等團體意見，積極檢討鬆綁管制性之函釋、行政規則及法規命令。
- (3)配合數位時代快速變遷的環境特性，調適現行法規與國際接軌，營造友善經商法制環境。

(4)透過「新創法規調適平臺」，協助新創業者釐清新興商業模式之法規適用疑義，降低新創業者之法律遵循成本。

4.持續精進環評制度

(1)推動調整行政程序措施、修正環境影響評估法，建構透明、明確之環評程序。

(2)健全環評機制及配套措施，發揮實質篩選開發行為功能。

(3)強化政策環評功能，提升審查效率，並落實環評通過後的追蹤監督。

5.推動「產業創新條例」修正草案立法，針對公司投資智慧機械及5G相關應用，提供租稅優惠。

(二)促進薪資成長

1.持續推動「提高低薪族薪資行動方案」十大政策、37項具體措施，逐步提高薪資所得，促使受薪階層在經濟發展過程中受益。

(1)短期政策：公部門主動加薪、薪資列入政府採購之加分項目、鼓勵企業加薪、薪資透明化、提高時薪等。

(2)中長期政策：增加投資、加速產業升級、降低受薪階層負擔、提升人力素質、縮小學用落差等。

2.調升基本工資，自2019年1月1日起，月薪及時薪分別調升為2萬3,100元及150元。

3.推動「最低工資法」完成立法，建構完善的最低工資審議機制，保障勞工權益。

(三)發展數位經濟

完善數位基礎建設，培育數位及STEM專業人才，並調適有利數位經濟發展的法制環境，促使國人可以運用新科技，發揮智慧和創意，創造新的商業模式。

1.加強落實「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2017-2025年)」(DIGI⁺)

(1)完善數位基礎建設：持續提升公共場域無線網路服務品質，強化偏鄉地區通訊效能；建構優勢寬頻環境，推展5G

等新興技術應用，完成我國5G發展政策。

- (2) 培育數位跨域專業人才：厚植智慧科技及資訊科技人力素質，連結國際創新資源，養成數位經濟跨域人才職能；賡續發掘資訊科技潛力菁英，並建立培育機制；扎根K-12中小學AI教育，教學目標在於「邏輯與運算思維」，利用基本的AI認知，引發學生學習興趣，銜接大學人才培育。
- (3) 推動智慧城鄉生活應用：帶動業者發展智慧服務，並擴散創新應用成果，結合在地學研機構能量進行功能加值，促進智慧城鄉相關產業導入數位創新；增加智慧城鄉新創參與暨培育機制，結合國際大廠資源，提供創新創業發展能量，以創業輔導結合競賽獎勵，擴大新創團隊參與機會。
- (4) 促進智慧科技研發：運用大數據、虛擬實境等發展智慧應用科技，研發5G寬頻、智慧終端半導體製程與晶片系統、資訊安全技術、智慧物聯前瞻科技，並強化無人載具技術之創新研發。
- (5) 調適有利數位經濟發展的法制環境：推動「電信管理法」草案、「無人載具科技創新實驗條例」草案及「數位通訊傳播法」草案立法，鼓勵5G、無人載具等新技術及服務發展，強化產業創新競爭力；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法」與「資安產業發展行動計畫(107-114年)」，持續精進資安機制，加速建構資通安全環境與產業發展。

2. 積極推動「台灣AI行動計畫」

- (1) AI人才衝刺：透過養成、培育、匯集培養AI科技人才，結合產業、民間等資源，培育創新研發人才，並養成人工智慧技術及應用人才，兼顧研發及實務應用；建立「產業出題x人才解題」產業人才培訓機制，從「五加二」產業募集產業AI實務議題，讓產業的需求與人才的培育直接扣合。
- (2) AI領航推動：臺灣在特定項目居全球領先地位，並具備

晶片半導體的優勢，透過AI領航計畫，聚焦我國有利基的研究主題，促使優勢產業的創新轉型；目前將優先推動AI on chip的主題式研發，及AIoT資安領域與AI高齡醫療的新創領航議題。

- (3) 建構國際AI創新樞紐：發掘並扶植AI新創團隊，發展國際級AI創新聚落，並推動AI產業生態系統；積極促成國際級旗艦公司來臺設立研發基地，包括NVIDIA、微軟、Google等以加強培養臺灣AI人才等。
- (4) 場域與法規開放：友善資料開放與流通，推動智慧交通之人工智慧服務系統，規劃研議AI應用相關法規的鬆綁與調適。
- (5) 產業AI化：推動創新媒合平臺，協助「五加二」產業運用AI技術解題，發展AI應用解決方案，並推動中小企業導入AI創新應用。

3. 發展金融科技服務創新

- (1) 推動金融科技創新實驗機制：提供多元諮詢輔導服務管道，加速金融創新，發展臺灣成為全球金融科技創新基地。
- (2) 優化金融科技創新園區：結合金融科技產、學、研、創之多元資源，培育創新創業，運用產業數據研發創新，加強國際鏈結，發揮群聚效應。
- (3) 舉辦金融科技展：提供業務、募資及人才等三大媒合活動，展示金融科技亮點，建立臺灣最大金融科技創新交流平臺，爭取國際商機。
- (4) 推動行動支付普及：完備行動支付基礎環境，擴大公共服務、民生消費、交通運輸及小型商家等應用場域，並增加國人體驗機會，以加速行動支付普及。

4. 推動GDPR適足性認定

- (1) 因應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則」(GDPR)施行，撰擬適足性評估報告，積極與歐盟洽談適足性認定事宜。
- (2) 依據適足性認定洽談進程，適時檢視個人資料保護法制及

相關函釋。

(四) 打造智慧政府

世界先進國家均已運用資通訊科技推動政府數位轉型，藉由資料串接使用，使政府以更少的資源，提供更廣泛的高品質服務；而實現透明、開放、課責的公共治理價值更有賴於資通訊科技的應用，增進公眾對政府的信任。

政府預定於2019年啟動「智慧政府」，即是以資料為核心，運用大數據、人工智慧、物聯網、區塊鏈與雲端運算等新興科技，優化決策品質，創造公共價值，增進人民對政府的信賴。智慧政府將優先完備基礎架構，以「開放透明」、「資料治理」與「創新服務」三大目標，促使我國儘速成為科技治理、多元服務、便利有感的智慧政府。

1. 基礎架構

(1) 發行新一代身分識別證(New eID)

整合身分證與自然人憑證的New eID僅為人別辨識(身分識別)憑證，也是介接運用政府提供之各項服務的鑰匙，而非儲存個人資料的資料庫。

(2) 建置具安全權限控管及完整查詢紀錄T-Road

運用政府骨幹網路連接中央與地方政府業務資料，透過New eID進行人別辨識後，可取得全國各級機關業務資料，加速政府資料流通與使用效率。

2. 三大目標

(1) 開放透明

以政府資訊公開法為範圍，極大化政府資料開放，使政府資料發揮最大效益；對於有限取用資料，在民眾申請之後，以開放格式提供；同時，開放去識別化資料提供加值利用；建立分類分級領域資料格式標準，使資料易於流通使用。

(2) 資料治理

政府各業務領域中，將利用人工智慧、雲端運算及區

塊鏈等科技優化施政決策品質，達到洞悉趨勢、主動回應之施政目標；持續建構國家三維空間底圖，以GIS強化與國土空間決策的形成。

(3) 創新服務

讓民眾、企業可以透過手機隨時隨地與政府打交道，包括政府業務優先以全程線上申辦方式提供服務，而政府的各類證明文件全面數位化，並且可以合規的使用在任何地方；新創科技如人工智慧、區塊鏈、物聯網、無人載具等應用，在食、醫、住、行、育等層面，讓民眾獲得優質的政府服務；政府部門保有的民眾不動產、健保、戶籍等個人資料，民眾可自主決定利用方式，自主提供其他公私機構，獲得加值服務，無需重複提供。

(五) 加速新創事業發展

持續推動「優化新創事業投資環境行動方案」，除培育具代表性的新創事業成功外，亦積極吸引國際優秀新創來臺落地、募資或上市，加速我國新創事業成長茁壯，帶動產業典範轉移，促進臺灣成為亞洲資本匯聚中心。

1. 完善資本市場

- (1) 透過創業天使投資方案、天使投資人租稅優惠等措施，協助創業早期所需資金。
- (2) 積極與國際一線(Tier-1)創投合作，加強投資人工智慧、生技醫療等前瞻產業。
- (3) 逐步完善上市櫃資本市場，友善企業併購環境，協助新創成功出場。

2. 完備法制環境

- (1) 強化新創法規調適平臺功能，協助解決法規灰色地帶問題。
- (2) 加速檢討鬆綁不合時宜的法規，並推動監理沙盒，提供新型態商業模式(如金融科技、無人載具)測試環境。

3. 活絡創新人才

(1)落實「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加強吸引海外華人或企業二代歸國。

(2)培育新興產業所需人才，並策略性吸引國際優秀學生來臺。

4.協助業務拓展

(1)政府帶頭透過採購新創產品及服務、開放資料等方式，擴大新創合作管道。

(2)帶領新創參加全球專業展，強化駐外單位落地諮詢及商機媒合功能，協助新創拓展海外業務。

5.加強國際鏈結

(1)推動小巨蛋青年科技創新創業基地、林口新創園等國際級創新聚落，吸引海外新創團隊及知名加速器來臺進駐設點。

(2)設計臺灣新創國家形象識別系統(CIS)，加強國際行銷。

(六)致力「五加二」產業創新發展

加速推動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科技、生醫產業、國防產業、新農業、循環經濟等7項產業創新計畫，以帶動產業結構全面升級轉型。

1.持續落實「亞洲·矽谷推動方案」

(1)完善創新創業生態系，搭配「優化新創事業投資環境行動方案」，擴大推動創新創業發展，透過完善資本市場、活絡創新人才、完備法制環境、協助業務拓展、加強國際鏈結等措施，協助新創事業進軍國際市場。

(2)促進物聯網發展，引進國際企業來臺設立創新、研發或試驗中心，並強化大小企業跨域合作，以建立物聯網完整供應鏈；加強培育物聯網領域關鍵人才，持續建立多元化智慧示範場域，並對外輸出創新應用解決方案。

2.賡續落實「智慧機械產業推動方案」

(1)持續推動全球智慧機械發展中心、智慧機械園區及建置水湳國際會展中心，打造智慧機械之都，並整合產學研人才

能量，培訓專業人才。

- (2) 賡續建立智慧機械系統性解決方案；提高中小企業數位化能力，協助生產過程導入數位化與提升產能；並打造標竿企業智慧化能量，促使加速邁入智慧製造。
- (3) 促進產業與歐美日國際大廠技術合作，切入國際供應鏈體系，並與新南向國家產業合作，拓展整廠整線國際市場商機。

3. 加速執行「綠能科技產業創新推動方案」

- (1) 以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為基地，推動智慧設施及可介接資訊之能源管理平臺等科技驗證與示範；選擇具前瞻潛力技術，組成產學研聯合研發團隊，促成產業研發聚落與能源創新科技。
- (2) 整合在地產業，推動關鍵產品技術研發，並以國內離岸風力、太陽光電總體規劃方案，協助推廣再生能源大規模使用。
- (3) 由「綠能科技產業推動中心」進行四大專案(太陽光電、風力發電、智慧新節能、沙崙綠能科學城)追蹤，妥善配置能源科技相關計畫與資源，引進國內外大型投資，加速整體推動。

4. 持續推動「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

- (1) 完善生態體系：推動「國家藥物審查中心設置條例」草案立法，提升政府專業能力與效能；推動「醫療器材管理法」草案立法，促進醫療器材產業發展。
- (2) 整合創新聚落：加速興建臺大醫院新竹生醫園區分院、新竹生醫園區第二生技大樓；串聯從北到南的特色聚落。
- (3) 連結國際市場資源：透過藥品外銷策略聯盟，促成國際訂單，帶動投資；帶領廠商國外參展；建立登革熱疫情區域聯合防治網路，發展防疫技術服務及防疫產業，提供南向國家防疫相關技術服務及產品。
- (4) 推動特色重點產業：發展國際級特色醫療機構聚落；持續

推動健康福祉產業發展，將智慧化科技導入長照政策；運用資通訊科技及跨業整合，輔導廠商發展健康福祉服務模式，帶動產品銷售。

5. 加速發展國防產業

(1) 貫徹國防自主

- 國機國造：以新式高教機為起始，藉後續高教機提升型及初教機研製累積科技能量，以研發下一代戰機。
- 國艦國造：規劃長期、分批造艦，使船廠預先規劃產能，並建立供應鏈，期以國防需求帶動相關產業發展。

(2) 奠定國防科技研發能量

- 委託民間大學執行學術合作計畫，以扎根基礎科學研究，奠定武器自主研發之基礎。
- 引進關鍵技術、轉化研發成果以及提高國內自製預算，厚植國防自主能量。

(3) 推動「國防產業發展方案」，提升國防技術自主開發能力。

6. 持續推動「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

(1) 建立農業新典範

- 實施「對地綠色環境給付」政策，以獎勵農地農用、提升農糧品質及擴大友善環境耕作，促進農業永續發展。
- 實施「有機農業促進法」，續以研提有機農業促進方案，推廣有機與友善環境農業，並增加友善耕作之面積。
- 運用科技發展創新農業，推動智慧農業，打造農業加值打樣中心示範場域，營造農業科技產業聚落。
- 農業資源永續利用，廣續推動農地資源盤查，推動棲地保護之永續漁業；改善農業缺工及推動農電雙贏；培育新農民，輔導青年農民經營創新，推動農村再生2.0，強化產業紮根、跨域整合、多元參與。
- 提升畜禽產業競爭力，強化國產生鮮豬肉品質及安全，加強防疫；推動家禽產業垂直整合經營產銷模式，加強畜禽屠宰衛生檢查。

- 穩定農民收益，增加專業農所得，推動農業保險，試辦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採「人、地脫鉤」方式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規劃農民退休制度，建立農民福利體系。

(2) 建構農業安全體系

- 推動大糧倉計畫，推廣強固型設施農業，輔導學校午餐及國軍副食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推展食農教育，支持國產在地農產品，提升糧食安全。
- 強化農藥管理，加強農產品用藥及重金屬殘留檢測，建立具公信力標章制度，確保農產品安全。

(3) 提升農業行銷能力

- 建構農產品現代化物流、多元行銷通路；輔導大型農業公司拓展海外市場。
- 發展進擊型農業，提高農業附加價值，建構穩定外銷供應體系，加強國際農業合作以及推動新南向農業合作。

7. 持續推動循環經濟

- (1) 藉由推動區域能資源整合供應、製程減廢、廢棄資源轉化高值化新材料及廢棄物能源回收循環利用，以發展循環園區，逐步邁向能資源永續利用。
- (2) 結合循環經濟與產業發展，協助關鍵產業(如金屬、石化產業)研發創新材料及推動再生資源高值化，運用產官學研能量，建構並落實新循環示範園區，並將其經驗推廣至企業、產業及既有產業園區。

(七) 優化所得稅制

1. 實施股利所得課稅新制，提高綜所稅4項扣除額(標準扣除額及薪資所得、身心障礙、幼兒學前特別扣除額)，調降綜所稅最高稅率為40%及未分配盈餘加徵營所稅稅率為5%，減輕薪資所得者、中低所得者與育兒家庭租稅負擔，以及中小型及新創企業稅負，並合理減輕企業主要投資人股利稅負及高階人才綜所稅稅負，營造具競爭力之稅制環境。
2. 推動「所得稅法」修正案立法，在兼顧量能課稅及簡政便民

原則下，規劃薪資所得計算採定額減除或特定費用減除二者擇一擇優適用，落實憲法平等權保障意旨。

(八)永續觀光發展

1.開拓國際多元市場，活化來臺旅遊能量

- (1)採「日韓主攻、歐美深化、南向布局、大陸為守」行銷。
- (2)規劃國際級海灣旅遊景點，推動新興郵輪觀光模式；加強城市觀光與賡續開發穆斯林市場、積極開拓歐俄等「高緯度」區觀光新客源。

2.活絡國民旅遊，輔導產業轉型

- (1)針對目標族群提供旅運優惠，營造高齡、無障礙等友善旅遊環境。
- (2)輔導陸團接待業者轉型暨拓源訓練，整合行銷宣傳推廣體驗觀光、低碳旅遊，促進觀光及關聯產業發展。
- (3)發展智慧觀光，運用AI人工智慧，建立觀光大數據；透過智慧科技及行動載具，完善觀光票卡整合服務。

3.振興花蓮災後觀光產業

- (1)推動「花東永續旅遊自主門戶整合行銷計畫」，加速振興花蓮觀光。
- (2)推動定期包機補助、藍色公路旅遊補助、創意旅遊活動、整合行銷參展及推廣臺鐵臺北至花蓮觀光專門列車等措施，提升觀光資源之多元性與可及性。

二、幸福家園

為營造宜居的生活環境，政府加強防制民眾關切的毒品、詐欺、暴力、洗錢、污染等問題，持續完善國人迫切需求的社會安全網、長期照顧、食品安全、社會住宅等，並勇敢面對、逐步改進人權保障與性別平等議題，建構安全、舒適的幸福家園。

(一)強化打擊犯罪

1.落實新世代反毒策略

- (1)積極落實「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之防毒、拒毒、緝毒、戒毒及修法配套等五大面向策略，以「人」為中心追

緝毒品源頭，並以「量」為目標消弭毒品存在，以降低各種衍生性犯罪，並抑制新生毒品人口增加，維護世代健康。

- (2) 持續統合檢、警、調、憲、海巡、關務等六大系統緝毒，並強化區域聯防機制，增強緝毒斷源能量；強力查緝隱匿在各大樓、社區之毒販，並辦理護少、軍中掃毒等專案。
- (3) 加強防制製毒原料假冒藥品原料進口，並整合、精進新興毒品檢驗能量；加強杜絕校園及青少年染毒環境，並強化全民反毒意識宣導。
- (4) 加強布建多元藥癮處遇資源及專業人才培力，提升毒品兒少、藥癮個案處遇及家庭支持服務涵蓋率，協助順利復歸社會；設立毒品防制基金，優先協助施用者成癮治療、復歸社會，並解決少年毒品問題。

2. 防制跨境電信詐騙

- (1) 積極查緝詐騙車手、金融帳戶及電信機房，並整合跨機關聯繫與情資交換機制，全力防制跨境電信詐騙。
- (2) 推動與外國刑事司法互助協定(協議)洽簽與個案合作，強化國際合作打擊跨境電信詐騙等犯罪。

3. 加強掃黑

- (1) 加強掃蕩非法槍彈，打擊黑道幫派及暴力犯罪；持續與世界各國通力合作，杜絕跨境犯罪；強化科技偵防，提升打擊犯罪量能。
- (2) 審慎防範社會高風險族群犯罪，強化犯罪被害關懷；推動社區治安，強化民眾參與。

4. 落實洗錢防制

- (1) 落實「洗錢防制法」及「資恐防制法」，接軌國際規範，以追錢、防逃斷絕犯罪誘因，有效遏止犯罪；並將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觀念深植民心，產業及民眾共享金流秩序穩定。
- (2) 持續推動與外國簽訂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活動合作備忘錄，針對「亞太防制洗錢組織」第三輪評鑑之建議，積極

改進，打造臺灣成為金流有序、優良信譽評等的亞太地區反洗錢典範。

(二)健全社會安全網

1.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1)以「完善多元化家庭支持服務」、「及早辨識脆弱兒童與家庭」及「建構公私協力處理模式」等新思維，整合兒童虐待與家庭暴力服務、高風險家庭服務、社會福利服務、社會救助、心理衛生、自殺防治、校園學生輔導、失業青年就業及治安預防等體系，營造安全生活環境。

(2)建構「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服務模式，並依個別家庭不同的風險程度與需求，推動「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整合社會救助與福利服務」、「整合保護性服務與高風險家庭服務」、「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整合跨部會服務體系」等四大策略。

2.加強保障弱勢族群經濟生活；推動「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協助自立脫貧。

3.持續強化婦女、新住民、身心障礙者的就業、增能、多元服務及關懷協助。

(三)完善長期照顧

持續推動「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建立優質、平價、普及的長照服務體系。

1.持續普及整體照顧服務體系ABC據點資源，提升社區照顧服務可近性，建置「找得到、看得到、用得到、付得起」的服務體系。

2.加強推動向前延伸建置社區預防照顧服務網絡、出院準備銜接長照服務，以及向後銜接在宅臨終安寧照顧。

3.強化失智症者社區照護服務，提升失智照護服務資源布建。

4.持續強化長照人力培育，並保障照顧服務員薪資待遇，充實照顧服務人力。

(四)強化污染防治

1.溫室氣體減量

- (1)賡續推動「國家因應氣候變遷行動綱領」、「溫室氣體減量推動方案」及國家能源、製造、運輸、住商、農業及環境等六大部門「溫室氣體排放管制行動方案」，致力達成溫室氣體長期減量目標。
- (2)推動溫室氣體總量管制、綠色稅制、綠色金融、健全財務機制、減量經濟衝擊及科技研發、檢討修正相關法規、人才培育及提升全民認知，推廣與提供獎勵補助等政策，以建構減量基礎能力。

2.空氣污染防治

- (1)加強落實「空氣污染防治法」，檢討空氣品質標準，強化工廠源頭管末雙重管制、加重罰則並資訊公開、追繳不法利得，並增訂吹哨者條款、好社區條款管制移動源及好鄰居條款跨縣市共同改善下風處污染。
- (2)積極推動「空氣污染防治行動方案」，要求國營事業及大型企業污染減量、汰換鍋爐為使用低污染燃料、餐飲油煙管制，加強移動源管制、汰舊或改善高污染車輛、強化港區運輸管制及交通運具電動化，削減細懸浮微粒(PM_{2.5})各類空氣污染物，改善空氣品質。

3.廢棄物管理

- (1)賡續推動「多元化垃圾處理計畫」，辦理焚化廠升級整備並提升環保設施效能、離島地區垃圾轉運及推動循環經濟政策(興設廚餘生質能源廠)等四大策略，提升地方政府廢棄物自主處理量能。
- (2)落實推動「一般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與「資源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促進垃圾減量、推動物料永續循環，建構資源永續循環社會。
- (3)持續提升事業廢棄物減量及自主管理，自發性推動簽署綠色協議，並推動焚化底渣再利用管理制度，透過公私部門

合作，創造經濟與環保雙贏局面。

4. 水污染防治

- (1) 落實「水污染防治法」，積極推動重點河川污染整治，削減生活污水污染、事業廢水污染、畜牧廢水污染，並推動現地水質淨化、畜牧糞尿農地肥分使用、事業廢水排放總量管制。
- (2) 加速受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促進土地資源永續利用。
- (3) 透過一次用塑膠產品及塑膠微粒規劃管制、海灘垃圾清理，維護海域環境。

(五) 實現居住正義

1. 積極辦理「社會住宅興辦計畫」，以興建12萬戶及包租代管8萬戶，逐步達成8年20萬戶為目標。在直接興建部分，積極盤點區位適合之土地及房舍，協助地方政府多元取得興辦所需用地；在包租代管部分，提供優惠措施及完善包租代管專業服務制度，以鼓勵民間參與。
2. 透過中央與地方持續合作，致力打造高品質、無障礙的社會住宅，並引入青創、青銀共居、友好共住等實驗方案，形成共住經濟生態圈。
3. 賡續完備都市更新法制，並透過「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積極辦理都市地區機能提升、社會住宅管理等措施，以落實永續宜居城市之目標；加速危險及老舊建築重建；研修「建築法」，強制合法建物耐震改善，提升住宅安全，以改善整體居住環境，積極實現居住正義。
4. 持續推動實價登錄三法修法，健全不動產交易管理制度，並精進估價技術及實價登錄資訊應用，提供更即時、透明、正確之不動產交易資訊。

(六) 確保食品安全

持續落實食安五環，為國人飲食安全把關。

1. 源頭控管：賡續強化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農藥與動物用藥管

理、權管法規風險物質檢驗技術研發及食安大數據風險分析預警。

2. 重建生產管理：完善從農場到餐桌之生產鏈管理；賡續推動食品產業優化及食品防護機制；推廣食農教育，推動學校午餐選用國產「四章一Q」生鮮食材。
3. 加強查驗：擴大高風險農漁畜產品用藥監測；強化高關注、高違規及高風險產品查驗及跨部會聯合稽查。
4. 加重惡意黑心廠商責任：全面落實食安法令，嚴查重罰；賡續強化食品跨部會聯合查緝。
5. 全民監督食安：強化食品資訊正確傳播；持續推動「1919全國食安專線」，鼓勵全民檢舉。

(七) 促進人權保障與性別平等

1. 持續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及其施行法，將性別觀點融入整體施政，保障不同性別者權益，兼顧資源分配之衡平性，並積極推動三合一政策之托育公共化、提升女性經濟力、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強化高齡社會之公共支持及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工作。
2. 促進兒少及身心障礙者充分的社會參與，落實兒童權利公約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3. 檢視國家政策、施政作為與法令，使其符合國際人權標準，並持續推廣人權教育，促進人權保障。

參、生生不息

臺灣於2018年開始邁入「高齡社會」，依人口發展趨勢推估，預計於2022年總人口數開始呈現負成長，並於2026年邁入「超高齡社會」，於2027年工作年齡人口占比低於66.7%，人口紅利結束。面對人口結構高齡化及少子化的趨勢，政府審慎研議相關對策，使人力資源生生不息，確保國家永續發展。針對少子女化現象，政府以多管齊下方式，致力營造友善育兒環境，使國人「樂婚、願生、能養」，同時，為解決臺灣工作人口不足，提升我國競爭力，政府積極推動「育才」、「留才」、「攬才」、「移民」等措施，在不影響國人就業機會及薪資水準的前提下，積極引進外國專業人才及中階技術人力，以充實國家經濟發展所需之人力及人才。此外，政府致力促進國民健康，營造優質的運動發展環境；並以2030年為目標，打造臺灣成為雙語國家，提升國人英語力，強化臺灣的國際化視野與國際溝通能力。

一、營造友善育兒環境

持續推動「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量」、「建置托育準公共化機制」、「擴大發放0至4歲育兒津貼」、「鼓勵企業設置托兒機構」等措施，以減輕年輕人的經濟負擔，營造友善育兒環境，並強化對幼兒的教育與照顧。

(一) 持續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量

1. 持續推動0至2歲公共托育家園服務，預計至2022年將增設440處公共托育家園，增收5千多名幼兒。
2. 加速擴大2至5歲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預計至2022年將增設2,247班公共化幼兒園，提供6萬個就學機會。

(二) 推廣建置準公共化機制

1. 提供平價教保機制，與符合一定條件的居家式托育(保母)、私立托嬰中心及私立幼兒園合作，以提供父母充足、平價的托育及教保服務。
2. 透過建置準公共化機制，以中央力量協助地方政府向符合條件的托育(教保)服務提供者購買服務，將家長支出的托育費

用控制在家庭可支配所得的10至15%，大幅減輕家庭經濟負擔。

(三)擴大發放0至4歲育兒津貼

針對未進入公共化及準公共體系之幼兒育兒津貼，由0至2歲延伸至2至4歲幼兒，以提供家長多元選擇。

- 1.擴大發放0至2歲育兒津貼，取消家長未就業限制，減輕家庭育兒負擔，預估每年補助人數由現行14萬人，至少增加為26萬人。
- 2.針對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20%家庭之2至4歲幼兒，且未正在領取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以及未正在接受公共化或準公共服務者，每月發放2,500元之育兒津貼。

(四)積極鼓勵企業設置托兒機構

- 1.協助雇主提供職場互助式教保服務，預計至2022年將推動50家雇主設立。
- 2.輔導雇主辦理托兒設施或措施，並加強推廣產業聚落設置托兒設施。

二、完善育人攬才及移民政策

(一)持續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以學校校務發展為主體，全面性提升大學品質、促進高等教育多元發展(維護學生平等受教權)，並協助大學追求國際一流地位及發展研究中心(強化國際競爭力)。

(二)持續推動「玉山計畫」，包含「玉山學者」、「彈性薪資」及「教授學術研究加給提高10%」3大方案，藉由提供符合國際競爭之薪資待遇，吸引國際人才來臺任教，並針對我國現任大專校院優秀教學與研究人員加薪，修正「公立大專校院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表」。另設立「臺灣菁英獎學金」，以獎勵機制鼓勵優秀學生出國攻讀博士學位，並吸引獲選學生於畢業後返國服務。

(三)落實推動「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

- 1.放寬外國專業人才來臺簽證、工作、居留相關規定，並優化

保險、租稅、退休等待遇，以建構友善之工作及居留環境。

2.持續擴大宣導，並簡化申辦流程，以吸引外國專業人才來臺留臺，促進產業升級轉型，提升國際競爭力。

(四)積極透過「Contact Taiwan」國家級單一攬才網路媒合平臺，並輔以投資臺灣事務所，擴大網路及實體攬才服務，以及國際宣傳作業，以發揮全球攬才綜效。

(五)推動「新經濟移民法」立法，透過鬆綁外國專業人才工作條件、新增聘僱外國中階技術人力、鬆綁永久居留及依親條件等，積極引進並留用外籍優質人力及人才，以充實經濟發展所需人力，提升國家競爭力。

三、促進國民健康

(一)提升醫療服務

- 1.持續建置以社區為基礎的健康照護網絡，提供以病人為中心的整合照護；推動分級醫療，建立轉診合作機制。
- 2.健全緊急醫療照護體系，持續挹注山地離島及偏鄉地區醫療資源，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 3.推動醫師勞動權益法制化，保障醫護人員勞動權益，並持續改善醫療執業環境。
- 4.完善國家預防接種政策，強化傳染病監測預警機制，提升防疫整備與應變量能，並加強邊境防疫及區域聯防，以保障國人健康。

(二)健全體育發展

- 1.加速推動運動全民化、產業化及國際化，營造便利的安全運動環境，並積極輔導體育團體申辦國際運動賽會，爭取擔任國際運動組織重要職務。
- 2.研修「國民體育法」、「運動產業發展條例」及相關配套子法，完備法制基礎，建構完善運動產業發展環境，提升體育團體組織及營運效能，活絡運動產業經濟。
- 3.強化全國各級運動選手培訓系統，推動「優秀運動選手輔導方案」，扎根培訓運動菁英，提升競技運動競爭力。

四、推動成為雙語國家

- (一)願景：以2030年為目標，打造臺灣成為雙語國家。
- (二)目標：厚植國人英語力、提升國家競爭力。
- (三)理念：從需求端全面強化國人英語力、以數位科技縮短城鄉資源落差、兼顧雙語政策及母語文化發展、打造年輕世代的人才競逐優勢；以需求驅動供給，善用民間資源，以最小成本創造最大效益，強化國人運用英語聽、說、讀、寫的軟實力。
- (四)「2030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關鍵推動策略包括：
 - 1.整合式英語學習與英譯資源平臺：網羅政府及民間英語學習、英譯資源，建置英語資料庫平臺。
 - 2.共同策略：由各部會共同推動
 - (1)各部會官網全面雙語化。
 - (2)與外國人相關文書雙語化。
 - (3)公共服務場域第一線服務雙語化。
 - (4)落實政府公開資訊雙語化。
 - (5)與外國人相關法規雙語化。
 - (6)推升文教場館之雙語服務。
 - (7)培育公務人員英語溝通力。
 - (8)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考試及證照雙語化。
 - 3.個別策略：由各部會針對業管顧客群推動
 - (1)全面啟動教育體系的雙語活化：
 - 鬆綁國民教育法、高級中等教育法、私立學校法及相關子法，賦予開辦雙語學校及放寬相關招生之規定。
 - 雙語教學融入幼兒園教保活動。
 - 運用數位科技，創造普及的個別化學習。
 - 擴增英語人力資源。
 - 加速教學活化及生活化。
 - 促進教育體系國際化。
 - (2)推動設立全英語電視臺頻道及鼓勵公廣集團製播英語節目。

- (3)增加廣播電臺(如教育、警廣)之英語節目。
- (4)營造友善雙語觀光環境。
- (5)政府採購文件雙語化。
- (6)鼓勵促參案件雙語化。
- (7)重大案件與涉在臺外國人或外商之起訴書,提供英文摘要內容,另建議司法院對重大判決摘要英譯。
- (8)建置科學園區及產業園區雙語友善投資環境。
- (9)強化醫療院所及社福團體英語力。
- (10)提升金融機構從業人員英語力,營造友善雙語金融服務環境,包括鼓勵金融業者提撥部分盈餘,作為英文訓練課程費用;上市(櫃)公司提供雙語資訊比例、雙語金融交易平臺比例及金融機構服務據點全面雙語化等措施。
- (11)鼓勵企業提升英語力,包括協助企業商品文案英語化、輔導連鎖企業設置國際部門等措施。
- (12)提升勞工英語力,包括補助工會辦理英語教育訓練及建置英語志工人才資料庫等措施。
- (13)提升農漁業產銷雙語力。
- (14)推動青年及文化活動進行雙語交流。
- (15)協調跨軍種雙語教育政策,提升國軍人員軍事英語能力。
- (16)提高新進涉外事務人員相關特考(如外領、商務)之英文科目比重。

肆、均衡臺灣

近年來氣候變遷加劇，已對國土保安造成極大威脅；同時，臺灣長期以來區域發展不均，不但在基礎建設方面有城鄉資源落差，也因青壯人口多往都會區集中，造成都會區承載更大的環境負荷及居住生活壓力，也為鄉村地區帶來人口及產業流失。面對國土永續、區域資源分配、人口及城鄉基礎建設落差等問題，政府除持續推動國土發展相關計畫，確保國土及環境永續安全外，更將致力地方創生，促進都市減壓，維繫地方生存能量及點燃創新成長動能；賡續推動全面性之前瞻基礎建設及優質公共運輸，並落實文化扎根，以兼顧在地軟、硬體均衡發展；透過「行政區劃法」及「財政收支劃分法」，以及推動中興新村活化、花東及離島建設，營造區域共榮的均衡臺灣新願景。

一、永續國土發展

(一)健全國土規劃

- 1.落實「國土計畫法」及「全國國土計畫」，推動國土保育保安、農地維護管理、農地違規工廠轉型、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地方主導空間、尊重原住民傳統文化等六大變革，並積極輔導地方政府研擬「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及劃設國土功能分區，確立國土利用新秩序。
- 2.強化土地開發審議程序；加強海岸管理，保護海岸資源；積極維護濕地生態，達成濕地零淨損失，確保國土永續發展。

(二)強化災害防救

- 1.健全全國災害防救體系，深化地區災害韌性，提升複合型災害防救量能。
- 2.持續完善火災預防制度、消防安全管理、緊急救護服務品質及空中救援效能。
- 3.推動全國性三維管線整合資料庫及應用系統，協助災害情資研判，並提升災害應變決策效能。

(三)完善水資源管理

- 1.以開源、節流、調度及備援四大策略，推動多元水資源、加

速減漏及農業節水、建置區域及產業園區調度幹管，以及加強供水韌性及有效備援，確保供水穩定。

- 2.強化流域綜合治理及河川排水與海岸防護，加強水源保育治理，防汛整備及精進旱澇預報，提高防洪耐災能力。
- 3.加速建設污水下水道，並推動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強化水資源管理。

二、推動地方創生

(一)實施「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

發掘地方偏鄉特色，採行下列五大戰略，透過產業與人、地的結合，創造地方活力生機，以促進都市減壓及均衡臺灣。

- 1.企業投資故鄉：透過政府行政協助及稅賦減免等相關協助，鼓勵企業基於故鄉情感，返鄉投資。
- 2.科技導入：將科技化、智慧化導入地方，以提高地方產業生產力及產品附加價值，同時擺脫人力資源日趨減少之制限，營造地方產業創新契機，改善地方生活環境。
- 3.整合部會創生資源：盤點整合各部會地方創生相關計畫資源，支援創生事業推動；建置臺灣地方經濟社會分析資料庫(TEASAS)，以整合政府與民間各類統計及地圖資訊，掌握與追蹤臺灣各地人口流動、經濟發展及地方建設狀況，協助各級地方政府推動地方創生事業提案。
- 4.社會參與創生：透過產官學研社之共同參與，讓各界資金、知識、技術及人才共同投入地方創生事業，協助地方發揮地方特色，鏈結都會核心，進而展開國際交流。
- 5.品牌建立：透過政府及相關領域人才協助，以創新觀點與手法，確認當地的獨特性與核心價值，建立城鎮地方品牌，轉化為創造地方生機之資本。

(二)以2019年為臺灣地方創生元年，積極透過「地方創生會報」平臺，加強公私資源整合及中央與地方協調，協助地方發揮特色，吸引產業進駐及人口回流，以繁榮地方，進而促進城鄉及區域均衡適性發展。

三、加速執行前瞻基礎建設

持續落實推動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包含軌道、水環境、綠能、數位、城鄉、友善育兒空間、食品安全、人才培育促進就業等八大項目，以加速打造攸關國家未來30年發展所需的基礎建設。

- (一)軌道建設：推動高鐵臺鐵連結成網、臺鐵升級及改善東部服務、鐵路立體化或通勤提速、都市推捷運、中南部觀光鐵路，以完善公共運輸系統。
- (二)水環境建設：推動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等，以提升供水穩定度及供水品質，建立供給網路，解決排水問題，並改善淹水地區及創造生活親水性環境。
- (三)綠能建設：推動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臺中港離岸風電產業專區、科學城公共建設計畫、再生能源投(融)資第三方檢測驗證中心計畫等，以帶動綠能科技及產業創新。
- (四)數位建設：推動資安基礎建設、建構公教體系綠能雲端資料中心、普及偏鄉寬頻接取環境、推動超高畫質電視內容升級等，將數位科技導入智慧城鄉建設及建立學習環境。
- (五)城鄉建設：推動提升道路品質建設計畫、辦理基礎公共設施更新、改善城鎮環境品質提升等，以及進行市鎮再生、公共服務據點增設及文化生活圈等建設，以打造多元文化、寧適優質的城鄉環境。
- (六)因應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推動建構0至2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及營造友善育兒空間計畫，運用學校空餘建地或老舊校舍拆除後之基地，新建幼兒園園舍所需硬體設施，並推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布建托育資源中心，提升公共化幼兒園供應量，以強化托育照顧。
- (七)食品安全建設：推動現代化食品藥物國家級實驗大樓及教育訓練大樓興建計畫，規劃建置國家實驗室；強化衛生單位食安稽查及檢驗量能；提升邊境查驗通關管理系統效能，以健全安全

管理體系，維護民眾食品安全。

- (八) 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推動優化技職校院實作環境計畫、國際產學聯盟計畫、青年科技創新創業基地建置計畫等；透過建構實作學習環境場域，對焦產業需求，培養學生專業知識與技能，使技職體系學生畢業後順利就業，並引進國際新創團隊，打造國際級科技創新聚落，帶動國內大學創新與青年就業。

四、高質化交通運輸

(一) 優化軌道及公路運輸系統

1. 進行軌道與公路系統之整合及強化分工、提升道路品質及臺鐵軌道結構安全、健全路網改善壅塞路段瓶頸等建設。
2. 促進軌道產業發展，推動軌道技術研究暨驗證中心計畫，整合技術研發及檢測驗證。

(二) 持續辦理桃園機場第三航站區建設、第三跑道建設等，打造優質機場設施及服務。

(三) 加強新南向國家海空運輸服務

1. 積極增闢飛航新南向國家之航班航點，提供便捷空運服務，並以機場群概念，強化與新南向國家航網連結，並整合相關資源，拓展客貨運及維修市場。
2. 臺灣港務公司結合國內航運業共同成立「台源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赴新南向國家投資經營航港業務，拓展我國航運產業於新南向國家之海外投資布局。

(四) 落實交通安全

1. 加強宣導及落實違規駕駛人記點制度、違規駕駛人履歷管理與擴大回訓效果；推動機車考訓改革、速度管理、推動高齡化交通環境通用設計與加強高齡安全宣教；加強運輸業安全查核管理、善用科技輔助交通執法、深入鄉鎮鄰里宣導道安等措施，降低交通事故死傷人數。
2. 落實橋梁安全檢測、建立防災機制；建構飛安環境及提升航行安全。

(五) 發展智慧運輸

賡續辦理「智慧運輸系統發展建設計畫(106-109年)」，引進先進資通訊技術、大數據分析運用與人工智慧科技，推動智慧交通安全、運輸走廊壅塞改善、運輸資源整合、偏鄉交通便捷及車聯網與自駕車等計畫，打造智慧交通環境。

五、深耕臺灣文化

(一)完備文化治理

- 1.推動「文化基本法」草案立法，以保障人民文化權利，並確立國家文化發展基本原則及施政方針，以厚植文化力。
- 2.積極推動成立「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透過專業中介組織運作之彈性，完備產業專業支援體系。
- 3.研修「公共電視法」為「公共媒體法」，健全公共媒體發展環境。
- 4.落實「文化政策白皮書」，以文化民主化為核心，做為文化施政之基礎。

(二)優化文化扎根

- 1.完善有形文化資產的保存，使「閒置」公有文化資產活化再生為新公共空間；強化無形文化資產的保存與技藝傳承；持續推動「國家文化記憶庫」及數位加值應用。
- 2.加速推動「文化生活圈建設」，從文化保存、重建臺灣藝術史、地方館舍升級、地方文化特色活動等四大面向，帶動城鄉發展，落實文化平權，豐富國人文化生活。
- 3.積極推展文化體驗教育、賡續推動再造歷史現場以及聚焦社區營造，落實文化在地化。
- 4.打造國家級藝文設施，積極籌建北部流行音樂中心、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臺北機廠鐵道博物館、國家漫畫博物館等文化設施，提供民眾優質的文化服務場域。

(三)打造文化產業生態系

- 1.催生文化新經濟模式，持續以獎補助及投融資雙軌機制支持文化內容產製，並結合時尚產業、設計品牌、新媒體與網路

科技，強化文化內容應用及跨域發展。

2. 加速文化內容開發與科技創新應用，發展臺灣IP進軍國際市場；催生臺灣原創漫畫及圖文創作內容延伸運用于動畫、遊戲、影視、音樂、角色等相關跨內容產業，並匯入創新技術，帶動整體內容產業發展。
3. 輔導影視音產業升級，打造影視基地，引進國際拍片資源，強化協拍機制，提升國際影視製作來臺誘因，完備影視音發展環境，促進本國文化之國際傳播。

(四) 形塑臺灣文化品牌

1. 利用駐外館處形塑文化交流網絡，成為臺灣文化櫥窗；推動國家品牌風潮計畫轉型，促進文化交流。
2. 與駐臺文化機構、藝文展演平臺等合辦國際交流活動，並原創文學外譯及電影參展能量等，鼓勵翻譯出版臺灣原創作品，提升臺灣文化之國際能見度。
3. 推動文化觀光，規劃「糖鐵文化路徑」、「阿里山林業鐵道文化路徑」、「茶文化路徑」、「再造歷史現場城市散步文化路徑」及「原住民族文化路徑」等多條臺灣文化路徑。

(五) 促進文化多元發展

1. 推動「國家語言發展法」草案立法，保障國民平等使用母語的權利，落實語言文化平權，營造多元語言友善環境。
2. 創造多元文化環境，持續推展原住民族教育、福利、產業、經濟之發展。
3. 打造浪漫客庄，活化客家語言、藝文、觀光、媒體傳播，確保客家文化永續發展。
4. 賡續加強新住民權益照顧，鼓勵母語與文化傳承，強化新住民子女培力。

六、均衡資源分配

(一) 提升地方治理效能

1. 推動「行政區劃法」草案立法，完備未來推動各級行政區劃工作法源，建立公開合理行政區劃程序，提升地方治理效能。

2. 研修「財政收支劃分法」，提升地方財政自主能力；修正「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維持地方獲配財源之穩定性，適度均衡各級地方政府財政分配落差。

(二) 活化中興新村

透過「中興新村活化專案辦公室」積極研擬中興新村職務宿舍配住管理原則及運用機制，簡化宿舍修繕文資審議作業，以穩健活化為原則，並透過部會通力合作及整合相關資源，以兼顧文化景觀保存與活化再生之願景。

(三) 推動花東、離島及中小型鄉鎮規劃建設

持續落實推動「花東地區發展條例」及「離島建設條例」，藉由整合各部會資源及善用相關基金預算，提升區域產業發展能量，並透過人才、產業與地域的多元結合，創造地方活力生機及就業機會，以達均衡區域發展目標。

伍、國家安全與國際參與

面對全球經貿秩序重整、地緣政治風險提升及兩岸關係變化等國際政經新局勢，政府秉持蔡總統指示，以「求穩、應變、進步」原則，謹慎、妥適因應。在對外關係方面，致力強化外交價值連結，並進行全球經貿戰略的盤整及全新布局，建構臺灣在國際戰略與經貿版圖中的無可取代性；在國家安全方面，加強提升國防戰力，精實部隊與戰備，並阻止外來勢力對國內進行滲透破壞，以確保民主制度及社會經濟正常運作；在兩岸關係方面，秉持蔡總統「不會貿然升高對抗、不會屈從退讓、不會走向衝突對抗、也不會背離民意，犧牲臺灣主權」的宣示，捍衛國家尊嚴與維護民眾福祉，維護臺海安全與區域穩定，積極扮演國際與區域和平的促進者。

一、捍衛國家主權

(一) 持續推動踏實外交

1. 現階段以全力維繫與現有邦交國關係為優先，持續推動高層互訪，增加對友邦的投資，包括透過「政府開發協助」(ODA)等方式，協助推動政經建設、社會發展等。
2. 加強與美國、日本、歐洲、加拿大、澳洲及紐西蘭等理念相近國家發展多元領域之關係，並在貿易、投資、安全、醫衛、環保、資安、反恐等各層面進行實質合作，建立更緊密的夥伴關係。

(二) 致力提升國防戰力

1. 依「防衛固守、重層嚇阻」軍事戰略，妥善配置國防資源，縝密檢討及發展不對稱戰力，並從制度面引導國防科技研發，帶動國防產業發展，厚植國防自主能量。
2. 落實安全管控機制，防杜國防科技研究成果及關鍵技術遭竊或不當移轉，確保國家安全與利益。

(三) 妥處兩岸關係

1. 依循民主原則及臺灣民意，堅定捍衛國家主權尊嚴及人民福祉，致力兩岸良性互動與臺海和平穩定。

- 2.強化不實訊息前端源頭稽查；對於中國大陸發給臺灣民眾「居住證」，在維護國家安全及兼顧民眾權益下，研議安全管理配套機制。
- 3.加強與各縣市政府之溝通，協調推動兩岸城市交流之原則與方式，並依法給予地方政府協助。

二、擴大國際參與

(一)加速推動新南向政策

- 1.以「雙向、多元、雙贏」為原則，賡續推動區域農業發展、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產業人才發展、產業創新合作及玉山論壇等五大旗艦計畫，以及跨境電商、觀光及公共工程等三大潛力領域。
- 2.全面開展與新南向夥伴在經貿合作、人才交流、資源共享及區域鏈結等領域的合作計畫，協助國內中小企業布局新南向，共同打造關鍵產業鏈，促進經濟共榮發展。

(二)加強國際合作

- 1.持續推動爭取我國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等多邊區域經貿整合機制，並強化實質參與我國已加入的WTO等國際經貿組織，深化臺灣在全球供應鏈的角色，以提升我國全球競爭力。
- 2.積極參與APEC各項活動，結合我國政策重點及優勢領域作出貢獻，並爭取APEC各項活動在臺舉辦。
- 3.賡續推動與他國洽簽及更新雙邊經貿合作協定，促進更多元的全球布局，以拓展全球貿易。
- 4.持續爭取參與WHO、UNFCCC、ICAO及Interpol等功能性國際組織，擴大及深化參與國際各項活動。
- 5.協助維護我國非政府組織(NGO)在INGO之會籍與權益，並協助我國NGO參與國際各項活動，發揮臺灣社會綜合軟實力。

陸、落實KPI 展現執行力

為聚焦國家發展之政策方向，展現政府推動重大政策的決心，讓施政有效、人民有感，「107年國家發展計畫」特就涉及跨機關協力之政策，以及由機關個別執行之重要政策，分別訂定11項跨機關(含反毒策略、食安五環、空污防制、長期照顧、公共化托育、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產業、生醫產業、新農業、新南向)及10個機關別(含內政部、財政部、教育部、經濟部、交通部、衛福部、文化部、勞動部、科技部、金管會)之關鍵績效指標(KPI)及目標。經檢視各項政策執行及目標達成情形，顯示各項施政已逐步落實。

2019年，為進一步加速結構調整，厚植發展根基，並為人民創造更美好的未來，政府以安居樂業、生生不息、均衡臺灣、國家安全與國際參與為施政主軸，全方位推動各項重要政策措施。鑒於計畫貴在落實執行，本計畫延續2018年做法，擇定具政策優先性、攸關民生福祉之項目，訂定成果型、具代表性且人民有感之KPI及目標，以貫徹執行力。

在跨機關KPI方面，除2018年之11項政策仍將持續列為政府施政的重中之重外，考量「智慧政府」對提升國家數位競爭力的重要性，以及「地方創生」將有助於都市減壓及均衡臺灣，爰2019年增訂「智慧政府」及「地方創生」兩項跨機關政策；另在機關別KPI方面，則賡續由2018年之10個部會，就其重要施政項目，訂定人民有感之KPI及績效目標。期能藉由此政策導向KPI之訂定，彰顯政府戮力推動重大政策之決心，並發揮政策統合及協調之功能，以回應社會期待，達成國家發展各項重大政策之目標。

跨機關績效目標

政策	KPI	衡量標準	2019年目標值	主(協)辦機關
1.反毒策略	毒品新生人口下降率	(2019年毒品新生人口-2018年毒品新生人口)÷2018年毒品新生人口×100% [毒品新生人口：指依據臺灣高等檢察署統計地方檢察署偵查終結初犯第一、二級毒品施用者及內政部警政署初次查獲第三、四級毒品施用者之人數]	毒品新生人口下降3%	法務部(教育部、衛福部)
2.食安五環	強化食品業者自律管理及高關注高風險產品之政府查驗	1.公告「食品業者關鍵業別」應建立追溯追蹤、食品安全監測計畫、強制檢驗及導入專業人員等制度之比率 (公告應實施追溯追蹤、食品安全監測計畫、強制檢驗及導入專業人員等制度之業別數÷食品業者關鍵業別數)×100%	90%	衛福部(農委會)
		2.市售高關注輸入食品抽驗合格率	96%	
		3.市售高關注國產食品抽驗合格率	90%	
		4.擴大高風險農畜水產品用藥監測(含校園午餐生鮮食材抽驗)	51,900件	
3.空污防制	改善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全國細懸浮微粒(PM _{2.5})手動監測站年平均濃度之平均值	18微克/立方公尺	環保署(經濟部、交通部、內政部、財政部、工程會、農委會、衛福部、金管會、地方政府)
	降低細懸浮微粒(PM _{2.5})紅	全國細懸浮微粒(PM _{2.5})自動監測站日平均濃度	499次以下	環保署(協辦：經濟部、交通部、內

政策	KPI	衡量標準	2019年目標值	主(協)辦機關
	色警戒次數	≥54 微克/立方公尺之次數		政部、財政部、工程會、農委會、衛福部、金管會、地方政府)
4.長期照顧	受評對象接受長照 2.0 服務使用率	(經全國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評估符合使用長照 2.0 服務人數-聘用外籍看護工使用長照 2.0 服務人數)÷長照 2.0 服務需求人數(長照需求人數-住宿式機構服務使用人數-聘用外籍看護工人數)	45%	衛福部(勞動部)
	長照 ABC 布建數達成率	2019 年實際布建值(A+B+C 單位)/2019 年提報目標值(A+B+C 單位)×100%	90%	衛福部
5.公共化托育	公共托育人數覆蓋率	1.(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2 歲至 5 歲幼兒就學人數)×100%	34.60%	教育部
		2.(公共化托育服務供應量÷0 歲至 2 歲幼兒送托人數)×100%	19.87%	衛福部
	公共托育資源分布、城鄉均衡	1.各地方政府累計增設之公共化幼兒園班級數	800 班	教育部
		2.各地方政府累計設置之托育資源中心數	160 處	衛福部
6.亞洲·矽谷	促成新創事業成功或企業在臺灣設立研發中心	協助累計獲投 200 萬元美金、成功上市櫃、被併購、獲國內外知名 VC 投資之新創事業，或國內外企業在臺設立研發中心之累積家數	15 家	國發會(經濟部、科技部)
7.智慧機械	提升智慧機械產業成長	產值年複合成長率	2%	經濟部(國發會、科技部、教育部、勞動部、外交部、財政部)

政策	KPI	衡量標準	2019年目標值	主(協)辦機關
8.綠能產業	強化綠能產業發展	1.建置智慧電表戶數、產值及促成需量反應措施參與量	40萬戶、29.7億元及促成需量反應措施參與量2,050MW	經濟部(交通部、農委會、內政部、環保署、文化部)
		2.風力發電新增量及產值	33MW及20億元	
		3.太陽光電產業產值及裝置容量	2,100億元及1,500MW	
9.生醫產業	帶動民間投資	1.以每年逐案登錄統計廠商投入於研發、建廠、市場布局之金額計算(2017年國內民間生醫產業投資約達500億元，並以研發、設備購置及廠房興建等軟體投資為主)	550億元	科技部、經濟部、衛福部(教育部、財政部、勞動部、中研院、國發會、國發基金、金管會、農委會)
		2.新藥及高值醫材於國際上市之項數(參酌現行我國新藥及醫材研發進程與現況推估)	2項新藥及30項高值醫材國際上市	
		3.生醫廠商年度營業額	成長率大於3%	
		4.國內醫材廠商申請國內外醫藥衛生主管機關之第二等級醫療器材核可件數	330件	
10.新農業	專業農家所得	專業農家所得	173萬元	農委會
	有機農業與產銷履歷生產面積及覆蓋率	有機農業與產銷履歷生產面積及覆蓋率	44,800公頃及覆蓋率8%	農委會(衛福部)
	培育青年農民	累計培育青年農民人數(包括：百大青農、在地青農、農民學院及各類專班從農者、社區大學輔導青農、農村再生洄游青農、見習農場及育成基地培育青農等)	9,000位	農委會

政策	KPI	衡量標準	2019年目標值	主(協)辦機關
11.新南向	新南向國家來臺觀光人次	每年增加 20 萬人次	260 萬人次	交通部(外交部、經濟部、僑委會)
	擴大招收新南向國家學生來臺留學/研習人數(含產學國際合作專班)	每年 20%成長	4.83 萬人	教育部
	我工程業者於新南向國家得標金額及得標件數	1.新南向國家得標金額達新臺幣 200 億元以上標案 2.新南向國家得標件數較前 3 年平均件數逐年成長 10%	1.得標金額達新臺幣 200 億元以上標案 2.得標件數 22 件以上(前 3 年平均為 20 件)	工程會(經濟部、交通部、環保署、內政部)
	國內青年學子赴新南向國家實習見習人數	每年至少 2,000 人	2,000 人	教育部(經濟部)
12.智慧政府	完成新一代身分識別證(New eID)發行前準備工作	完成 1 項 New eID 製發相關法規修訂及 5 項標準作業程序制訂(包括 New eID 印製及品質控管、New eID 空白卡及製發安全控管、New eID 掛失報廢及領補換作業、New eID 全面換發作業、New eID API 介接申請及應用管理)	完成 6 項規範	國發會(內政部)
	資料交換平臺完成介接比率	(各部會可採全程線上申辦業務數/各部會提供之申辦業務總數)×100%	40%	國發會(內政部、財政部、交通部、經濟部、農委會及其他部會)
13.地方創生	完成中央或地方政府地方創生事業提案地區數	提出地方創生事業提案之鄉鎮區數	35 處鄉鎮區提出地方創生事業提案	國發會(交通部、文化部、教育部、客委會、原民會、勞動部、農委會、通傳會、經濟部、衛福部、內政部)

機關別績效目標

機關	政策	KPI	衡量標準	2019年目標值
內政部	保障人民安心	提升居住縣市治安滿意度	居住縣市治安滿意度較近5年平均提高0.3個百分點	73.18%
		提升救護車出勤抵達救護現場時效	緊急救護受理報案派遣後出勤，10分鐘抵達現場案件達成率	92%
	落實居住正義	推動社會住宅	累計興辦社會住宅戶數	6萬戶
		提高都更及危老重建辦理誘因	當年度核定補助都更及危老重建案件數	300件
	健全基礎建設	提升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	截至當年度公共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戶數	292萬戶
財政部	健全國家財政	落實中央政府債務控管	債息支出占稅課收入比率	< 7.03%
	提升統一發票e化服務	推動雲端發票使用率	全年累計雲端發票使用率(使用行動載具之電子發票數÷電子發票總數)	20%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	提升民間投資公共建設量能	促參已簽約案民間實際投資金額	550億元
教育部	營造安全永續的友善校園	耐震補強及整建工程完成發包累計比率	(本年度累計完成補強及整建工程發包之校舍棟數÷預定補強及整建工程發包之校舍總棟數)×100%	100%
	再造務實致用的技職教育	技專校院與產企業共同培育人才之人數	本年度技專校院與產企業合作共同培育之學生人數總和	10,000人
	提升國際競技實力	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獲得前3名總獎牌數	本年度依據奧亞運各單項運動協會遴派代表隊參加國際運動競賽獲得前3名總獎牌數	565面
	培養學生的前瞻應用能力	學生參與數位應用或前瞻能力相關課程成長比率	(本年度學生參與數位應用或前瞻能力相關課程人次-上年度學生參與數位應用或前瞻能力相關課程人次)÷上年度學生參與數位應用或前瞻能力相關課程人次×100%	7.5%

機關	政策	KPI	衡量標準	2019 年目標值
經濟部	投資臺灣	強化連結產業技術先進國家	吸引有助於產業升級之關鍵技術僑外商投資	60 件
	排除產業五缺	穩定供電	維持備用容量率	15%
		提升水資源有效運用	增加可用水源量	34.2 萬噸/日
		降低自來水漏水率	自來水降漏率 (漏水率=100%-售水率-有效未計費水率)	14.75%
		充裕土地供給	1.新增廠商設廠用地	100 公頃
2.協助廠商取得設廠用地(公有土地出租售及協助媒合產業用地)	70 公頃			
交通部	落實交通安全	降低「事故 30 天內死亡案件」道路交通事故	道路交通死亡事故人數減少比率 [以 2011 年至 2013 年 3 年平均值為基準]	12%
		降低飛安風險值	我國籍民用航空運輸業渦輪噴射飛機單年百萬離場次失事率(A)×75%+我國籍民用航空運輸業渦輪螺旋槳飛機單年百萬離場次失事率(B)×25%	低於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2016 年全球平均失事率 0.41 次/百萬離場次
	精進服務品質	偏鄉地區公路公共運輸空間服務涵蓋率	(偏鄉地區住戶可於步行 500 公尺範圍內使用公共運輸之家戶數÷總家戶數)×100% [偏鄉地區係指人口密度低於全國平均五分之一之鄉鎮區，目前有 65 個；本項指標衡量標準已內含 DRTS 之服務方式]	83%
	善用智慧創新	高速公路重現性壅塞路段改善	由本部高速公路局選定最優先需改善 3 處重現性壅塞路段，平均減少尖峰時段(40kph 以下)壅塞率	10%
	追求環境永續	郵務燃油車汰換電動車達成率	汰換累計目標： 1.電動機車：2019 年目標 1,927 輛	1.電動機車：2019 年汰換累計目標 1,927 輛

機關	政策	KPI	衡量標準	2019年目標值
			2.電動四輪車：2019年目標542輛	2.電動四輪車：2019年汰換累計目標542輛
衛福部	強化社會安全網，整合兒少、家庭福利服務與保護服務之輸送體系	提高脆弱家庭關懷訪視服務及兒少保護調查案件開案服務比率	$(\text{脆弱家庭關懷訪視戶數} \div \text{脆弱家庭總戶數}) \times 100\% \times 0.5 + (\text{開案服務兒少人數} \div \text{兒少保護調查人數}) \times 100\% \times 0.5$	48% 1.脆弱家庭關懷訪視服務涵蓋率32.5% 2.兒少保護調查案件開案服務比率15.5%
	提升原鄉地區C型肝炎治療	提升原鄉地區C型肝炎治療完治率	治療完治率：治療率 \times 病毒清除率(SVR)=(已接受C肝治療人數 \div 山地鄉已知慢性C肝病人數) \times (治療後確認病毒已成功清除人數 \div 接受C肝治療人數) $\times 100\%$	26%
	強化偏鄉醫療照護，讓兒童健康成長	降低原鄉離島嬰幼兒死亡率	1.原鄉離島嬰兒死亡率：(原鄉離島未滿1歲之嬰兒死亡數 \div 原鄉離島未滿1歲之嬰兒年中人口數) $\times 1,000\%$ 2.原鄉離島5歲以下兒童死亡率：(原鄉離島5歲以下之兒童死亡人數 \div 原鄉離島5歲以下兒童年中人口數) $\times 1,000\%$	維持或低於5.64% 維持或低於1.28%
	提升我國兒童免疫力—推動幼兒A型肝炎疫苗接種	A型肝炎疫苗涵蓋率	$(6\text{歲以下兒童至少接受1劑A型肝炎疫苗人數} \div 6\text{歲以下兒童人數}) \times 100\%$	45%
	銜接出院與長照服務，提供民眾完善照顧	完成長照2.0需求評估且申報健保出院準備服務個案，出院無縫銜接長照2.0服務之件數比率	$(X\text{案件且出院後7日內接受長照2.0服務之件數} \div X\text{案件數}) \times 100\%$ [X案件為申報健保「出院準備及追蹤管理費」且符合長照2.0服務對象於出院前完成需求評估登錄長照司照管系統者，排除出院後7日內死亡之案件]	38%

機關	政策	KPI	衡量標準	2019 年目標值
文化部	文化保存與歷史扎根	有形文化資產 歷史場域再現	輔導辦理「再造歷史現場」直轄市、縣市數	19 個
		推動虛實並行的國家文化記憶庫全民書寫運動	1.提升公私有數位資料優化開放品質數量	5,000 筆
			2.特色性原生文化或在地知識主題建構與運用案例數量	520 案
		3.跨域人才培力及公眾推廣參與人次數	435 人次	
	支持藝文創作實驗創新	培植具文化實驗創新之青年或新銳案件數	補助藝文相關創作或發表之件數或展、演、映檔次	110 件
提振文化經濟	推動文化內容產業升級及創新應用	協助申請通過優惠貸款之總核貸金額、協助引入文化內容產業之投資資金、協助媒合跨域合作文化內容案件之製作金額、協助取得企業贊助影視音案件之加總金額	累計 38 億元	
促進文化平權與近用	推動博物館文化平權與近用	博物館為多元族(社)群規劃推動展示、教育及公共服務累計場次	50 場次	
勞動部	減少職業災害發生	降低職業災害發生率	職業災害千人率=(領取職業災害保險給付人次÷勞工保險投保人數)×1,000‰ [以 2014 年至 2016 年平均值 3.199(千人率)為基準, 2018 年至 2020 年三年降 30%(每年降 10%)]	2.559 千人率
	營造友善育兒職場環境	推動雇主提供托兒服務	雇主提供托兒設(措)施比率(每年成長比率)	5%
	強化就業服務網, 協助民眾適性就業	推介求職者就業	整體就業服務通路推介就業勞保投保人數	202,000 人
科技部	推動創新的基礎研究, 提升科技研發品質	破壞性創新研究成果	重大國際性之學術影響、關鍵技術之具體應用、頂尖學術期刊之 Cover page、重要媒體報導、國內外重大獎項肯定	5 項
	強化研究主題選擇機制, 推	對於促進我國社會發展有重	補助基礎及應用科技研究計畫之研發成果或設計有特殊重要	5 項

機關	政策	KPI	衡量標準	2019年目標值
	動我國社會發展重大議題及對經濟社會福祉有貢獻的科技研究	大貢獻之科研成果	發明或創新，對於國家、社會、經濟發展具有重大影響性之貢獻。	
	科研技術創造效益	輔導學研及科技新創團隊技術產業化發展	吸引民間資金投入金額(新創團隊成功募資金額+產學合作企業出資金額+學研機構研發成果收入金額)	25億元
金管會	結合本會規劃之「綠色金融行動方案」，支持綠色經濟發展，並與國際接軌，提升金融業競爭力	引導資金投入綠色產業	綠色融資及債券發行之總金額	1.2兆元
	配合政府政策，引導保險業資金投資新創重點產業、公共投資及長照事業	鼓勵保險業投資新創重點產業、公共投資及長照事業	鼓勵保險業辦理新創重點產業、公共投資及長照事業投資方案之投資新增金額	第1期投資金額增加400億元